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路兴”），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为期1年的综合授信。

公司已于2016年6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中明确，为了进一步支持鹭路兴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2016年度拟对鹭路兴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担保。

2016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08月26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翔安区五星路481号巷北工业区贡香产业基地配套综合楼第四层东侧A

法定代表人：王再添

注册资本：2511万元

经营范围：1、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规划、设计及业务咨询；

园林古建筑工程。2、公路工程施工、养护；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交通、路灯、机电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书经营）3、环境卫生作业；4、绿化苗木栽培、销售；生物有机土制造、销售。5、室内植物装饰、租赁及切花和干花的生产销售、租赁。6、房地产管理。

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

鹭路兴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8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4,412,304.87	299,845,709.62
负债总额	101,944,542.96	132,143,116.1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2,000,000.00	42,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1,944,542.96	132,143,116.1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142,467,761.91	167,702,593.43
	2015年	2016年1-8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1,923,479.24	153,116,882.88
利润总额	54,753,631.61	33,802,836.49
净利润	40,707,698.42	25,234,831.52

2015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对外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了进一步支持鹭路兴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情况，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鹭路兴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同时，鹭路兴董事长王再添先生（持有鹭路兴14.806%的股份）承诺为鹭路兴的银行综合授信同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是公平、合理的。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7,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32%和 22.86%，无逾期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路兴”），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为期 1 年的综合授信。为了进一步支持鹭路兴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鹭路兴提供本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同时，鹭路兴董事长王再添先生（持有鹭路兴 14.806%的股份）承诺为鹭路兴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是公平、合理的。

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